

Fu Pb

Sn

Tin

锡

期货合约交易操作手册

Vi Zn



2015 版

上海期货交易所 http://www.shfe.com.cn 锡期货合约交易操作手册 2015 版

本操作手册的内容仅提供参考,如需了解最新情况,请咨询上海期货交易所(总机:8621-6840000)的相关部门或者登陆上海期货交易所网站(http://www.shfe.com.cn)查询。

目录 Contents

● 品种概况 /□1

锡的自然属性和应用 /01 国际锡市场 /02 国内锡市场 /07 影响锡价格的主要因素 /10

上海期货交易所锡标准合约及有关规定

- <u>上海期货交易所锡期货标准合约</u>
 //2
- 交易 /14
- 结算 /20
- 交割 /24
- 附录 /27



品种概况

锡的自然属性和应用

锡的自然属性

锡的化学符号是Sn,原子序数是50,密度7.365g/cm³(20℃),熔点231.9℃,沸点2270℃。锡是一种柔软的、可延展的、银白色微带淡蓝的金属,化学性质稳定,很容易进行挤压、拉伸、锻造和切割,抗腐蚀、易熔,摩擦系数小。

锡的主要用途

由于锡具有熔点低、展性好、易与许多金属形成合金、无毒、耐腐蚀以及外观美观等特性,广泛应用于电子、食品、汽车、医药、纺织、建筑、工艺品制造等各行各业。锡的用途主要集中在锡焊料、马口铁、锡化工等领域:一是在电子工业中用作锡焊料,起着机械连接、电连接和热交换等作用;二是用于制造镀锡薄板,如作为食品和饮料包装材料的马口铁;三是锡化合物可用于陶瓷的瓷釉原料、印染丝织品的媒染剂、塑料的热稳定剂以及杀菌剂和杀虫剂。





国际锡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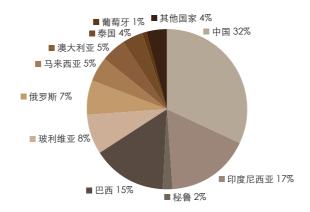
锡的生产

■ 锡矿的生产

全球锡资源主要分布在中国、印度尼西亚、巴西、玻利维亚和俄罗斯,上述5个国家的储量占全球总储量的80%左右。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的数据,2013年世界锡基础储量为470万吨,大部分锡储量位于亚洲和南美洲。

目前中国、印尼和秘鲁是全球最大的三个锡矿生产国。安泰科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全球锡矿产量为28.02万吨,上述三大生产国的锡矿产量占到全球总产量的77%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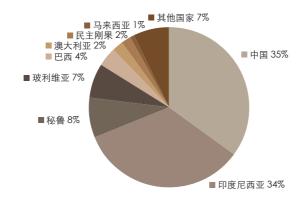
■ 2013年全球锡资源分布



数据来源:安泰科



■ 2013年全球锡精矿主要生产国产量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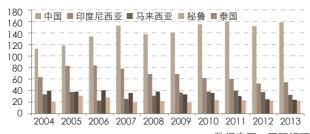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安泰科

■ 精锡的生产

2013年,全球精锡产量为34.08万吨,前五位生产国分别是中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秘鲁和泰国。其中,马来西亚和泰国锡资源已基本枯竭,精锡生产的原料主要依赖进口精矿和粗锡。

■ 2004~2013年全球主要产锡国家精锡产量(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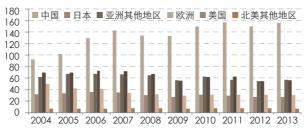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国际锡研究协会

锡的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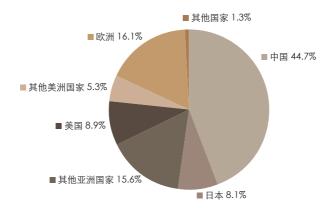
世界锡的消费主要集中在中国、美国、日本及西欧,这些国家经济的景气与否直接影响锡市场的消费。根据国际锡业协会的统计,2013年全球锡消费量为34.87万吨;中国锡消费量为15.60万吨,占全球比重为44.7%;欧洲消费量为5.63万吨,占全球比重为16.1%。传统的锡消费大国美国和日本近些年消费量持续下滑,2013年锡消费全球比重均为8%左右。

■ 2004~2013年 全球主要国家锡消费量(千吨)



数据来源: 国际锡研究协会

■ 2013年主要精锡消费国消费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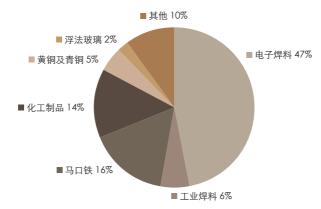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国际锡业协会



目前,锡的消费主要以焊料、马口铁、化工制品为主,其消费量占总量的80%以上,具体消费结构如下图所示。

■ 2013年全球锡消费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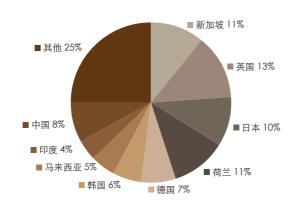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安泰科

锡的贸易

精锡主要进口国是美国、日本、荷兰、新加坡、德国、韩国等经济发达国家,这些国家进口量占全球总进口量的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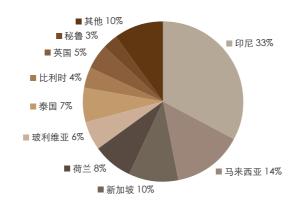
精锡出口国主要是锡资源丰富的国家,其中印尼、马来西亚、新加坡和泰国精锡出口量占全球总出口量的64%。

■ 2013年主要精锡进口国



数据来源:安泰科

■ 2013年主要精锡出口国



数据来源:安泰科



国内锡市场

锡的生产

■ 锡矿的生产

中国锡矿山主要集中在广西、云南、湖南、江西、内蒙古等省区,资源集中度较高,目前,我国已形成以云南个旧、广西大厂和平桂为骨干的锡矿工业基地。2013年我国锡精矿产量(折锡金属量)大约为10.21万吨,占全球总产量的35%左右。

■ 锡的冶炼工艺

现代锡冶炼包括四个主要生产工序:锡精矿预处理、还原熔炼、精炼和烟尘与炉渣的处理。其中,锡精矿的还原熔炼主要有电炉熔炼或者澳斯麦特炉两种生产工艺。锡精矿经过还原熔炼处理后,形成含锡量80%左右的粗锡用于精炼。精炼通常采用火法冶金和电解法冶金两种方法,形成含锡量99.0%以上的精炼锡。锡加工中间产品主要有精锡产品、锡铅焊料锭、锡基铸造合金锭以及锡基轴承合金锭等。

■ 精锡的生产

和资源分布高度集中的情况一样,中国锡冶炼产能和生产主要集中在资源丰富的地区,即云南、广西、湖南和江西。2013年全国的精锡产量为15.81万吨,其中云南、广西、湖南、江西产量约占全国产量的99%。

■ 2004~2013年中国锡精矿产量(万吨)



数据来源: 国际锡研究协会

■ 2004~2013年中国精锡产量(万吨)



数据来源: 国际锡研究协会

锡的消费

中国的锡消费主要集中在焊料、锡化工、马口铁以及锡合金(黄铜及青铜)以及浮法玻璃等领域。在过去10多年中,锡终端消费行业的发展非常迅速,其中,电子信息产业工业(锡焊料)增加值年均增长率高达28.51%,马口铁产量年均增长16.94%,浮法玻璃产量年均增长12.53%。这些行业的大力发展带动了我国锡消费的快速增长。2013年全国锡消费量为15.60万吨,占全球比例为4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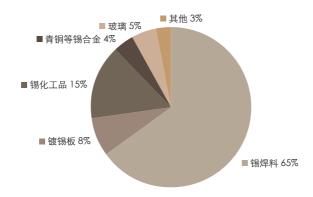
■ 2004~2013中国锡消费量(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安泰科



■ 中国锡消费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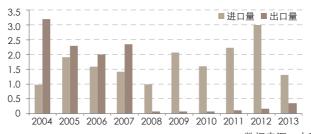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安泰科

锡的进出口

我国曾经是最大的精锡出口国之一,2002年起开始实行锡及锡制品出口配额管理制度,出口配额逐年下降。2008年起我国开始对出口征收10%的关税,加之国内需求旺盛,2008年我国精锡出口量骤减,进口量超过出口量,当年成为精锡净进口国。2013年国内外锡价倒挂严重,进口量大幅下滑至1.31万吨,同比减少56%。

■ 2004~2013年我国精锡进出口情况(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

影响锡价格的主要因素

供求关系

根据微观经济学原理,当某一商品出现供大于求时,其价格下跌,反之则上扬。同时价格反过来又会影响供求,即当价格上涨时,供应会增加而需求减少,反之就会出现需求上升而供给减少,因此价格和供求互为影响。

体现供求关系的一个重要指标是库存。锡的库存分报告库存和非报告库存。 报告库存又称"显性库存",指交易所库存。非报告库存又称"隐性库存",指 全球范围内的生产商、贸易商和终端用户持有的库存。由于非报告库存不会定期 对外公布、难以统计、因此一般都以报告库存来衡量库存变化。

国际国内经济发展状况

锡是重要的有色金属品种,锡的消费与经济的发展高度相关。当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时,锡消费亦会出现同步增长。同样,经济的衰退会导致锡在一些行业中消费的下降,进而引起锡价的波动。在分析宏观经济形势时,有两个指标很重要,一是经济增长率,或者说是GDP增长率;另一个是工业生产增长率。

进出口政策

讲出口政策是影响供求关系的重要因素。

锡是我国重要的战略资源,国家对锡的进出口政策是鼓励进口,限制出口。 我国自2002年开始实行锡及锡制品出口配额管理制度,出口配额逐年减少。自 2008年1月1日起,国家开始对锡产品出口征收关税,其中锡矿砂及精矿为20%, 非合金锡为10%,锡废碎料为10%,当年中国转变为锡的净进口国。

印尼是全球第一大锡出口国,2013年精锡出口量约占全球贸易量的29%。印尼的出口政策对锡的供应量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如2013年7月1日起,印尼政府规定当地锡冶炼企业精锡出口最低纯度要求由之前的99.85%上调至99.9%;8月30日出台新规规定以后印尼所有用于出口的锡锭必须在印尼商品及衍生品交易所交易后方能出口,出口门槛的提高,令印尼精锡出口量大幅度减少。



生产成本

生产成本是衡量商品价格水平的基础,当锡价长期低于生产成本时,往往会导致矿山和冶炼企业减产,从而改变市场的供求关系。

目前锡冶炼的成本主要由锡精矿、燃料和动力费、人工成本、制造成本和其 他费用组成。锡精矿价格的变化是影响锡冶炼成本最重要的因素。

汇率变动

当前国际外汇市场形成美元、欧元和日元三足鼎立之势,且三种货币均实行浮动汇率制。由于国际上锡的交易一般以美元标价,因此三种货币之间的比价变动,必然对锡的价格产生较大影响。

上海期货交易所锡期货标准合约

锡期货标准合约文本

交易品种	锡锭
交易单位	1吨/手
报价单位	元(人民币)/吨
最小变动价位	10元/吨
每日价格最大波动限制	不超过上一交易日结算价 ±4%
合约交割月份	1~12月
交易时间	上午 9:00 - 11:30, 下午 1:30 - 3:00 和交易所规定的 其他交易时间
最后交易日	合约交割月份的 15 日(遇法定假日顺延)
交割日期	最后交易日后连续五个工作日
交割品级	标准品:锡锭,符合国标 GB/T 728-2010 SN99.90 A 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 99.90%。替代品:锡锭,符合国标 GB/T 728-2010 SN99.90 AA 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 99.90%; SN99.95 A、SN99.95AA 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 99.95%; SN99.99 A 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 99.99%。
交割地点	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
最低交易保证金	合约价值的 5%
最小交割单位	2吨
交割方式	实物交割
交易代码	SN
上市交易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



锡期货标准合约附件

一、交割单位

锡期货标准合约的交易单位为1吨/手,交割单位为每一仓单2吨,交割必须以每一仓单的整倍数交割。

二、质量规定

1、用于本合约实物交割的锡锭,必须符合国标GB/T 728-2010 SN 99.90 A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99.90%。替代品必须符合国标GB/T 728-2010 SN99.90 AA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99.90%; SN99.95 A和AA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99.95%; SN99.99 A牌号规定,其中锡含量不小于99.99%。

- 2、交割的锡应为锭,国产锡的每锭重量为25kg±1.5kg。
- 3、每一仓单的溢短不超过±3%, 磅差不超过±0.1%。
- 4、每一仓单的锡锭,必须是同一生产企业生产、同一牌号和级别、同一注 册商标、同一质量品级、同一块形、同一包装数量(捆重近似)的商品组成。
 - 5、每一仓单的锡锭,必须是本所批准的注册品牌,须附有质量证明书。
 - 6、仓单须由本所指定交割仓库按规定验收合格后出具。

三、交易所认可的生产企业和注册品牌

用于实物交割的锡锭,必须是交易所注册的品牌。具体的注册品牌和升贴水 标准,由交易所另行规定并公告。

四、指定交割仓库

由交易所指定并另行公告,异地交割仓库升贴水标准由交易所规定并公告。

交易

交易细则要点

- 期货交易是指在期货交易所内集中买卖某种期货合约的交易活动。
- 交易价格是交易所计算机自动撮合系统将买卖申报指令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排序,当买入价大于、等于卖出价则自动撮合成交形成的价格。撮合成交价等于买入价、卖出价和前一成交价三者中居中的一个价格。
- 开盘集合竞价在每一交易日开市前5分钟内进行,其中前4分钟为期货合约 买、卖指令申报时间,后1分钟为集合竞价撮合时间,开市时产生开盘价。集合 竞价未产生成交价格的,以集合竞价后第一笔成交价为开盘价。
- 交易指令分限价指令、取消指令、FOK指令(立即全部成交否则自动撤销指令)、FAK指令(立即成交剩余指令自动撤销指令)和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指令。
- 限价指令每次最大下单数量为500手,交易指令每次最小下单量为1手,交易指令的报价只能在价格波动限制之内。
- 交易所实行交易编码备案制度。交易编码是指会员和客户进行期货交易的专用代码。交易编码分非期货公司会员交易编码和客户交易编码。
- 交易所在每个交易日结束后,发布期货合约活跃月份期货公司会员的总成交量、总买卖持仓量、活跃月份非期货公司会员的总成交量、总买卖持仓量和活跃 月份前20名期货公司会员的成交量、买卖持仓量。

连续交易细则要点

- "连续交易"是指除上午9:00-11:30、下午1:30-3:00之外交易所规定的交易时间。锡期货品种的连续交易时间为下午9:00--次日01:00。
- 实行"连续交易"的品种其第一节是指从前一个工作日的连续交易开始至当 天日盘的第一节结束。



- 开盘集合竞价在连续交易开市前5分钟内进行,日盘将不再进行集合竞价。 若连续交易不交易,则集合竞价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的日盘开市前五分钟进行。
- 连续交易期间只能通过远程交易席位进行交易。连续交易期间不办理开户业务、出金业务以及有价证券提取业务。

■ 日间均价

交易所公布日间交易均价和9:00-10:15时段交易均价,为企业签署贸易合同的定价基准服务。

日间交易均价的计算方法为: 白天交易时段 (上午9:00-下午3:00)成交价格 按照成交量的加权平均价。

9:00-10:15时段交易均价的计算方法为: 9:00-10:15交易时段成交价格按照 成交量的加权平均价。

交易相关风险控制措施要点

■ 涨跌停板制度

交易所实行价格涨跌停板制度,交易所制定各上市期货合约的每日最大价格 波动幅度,并将按规则在特定情形下进行调整。

当某期货合约以涨跌停板价格成交时,成交撮合实行平仓优先和时间优先的 原则,但当日新开仓位不适用平仓优先原则。

■ 限仓制度

限仓是指交易所规定的会员或者客户对某一合约单边持仓的最大数量。进行 套期保值交易的持仓按照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限仓实行以下基本制度: (1) 某一月份合约在其交易过程中的不同阶段, 分别适用不同的限仓数额,进入交割月份的合约限仓数额从严控制。(2) 采用 限制会员持仓和限制客户持仓相结合的办法,控制市场风险。其中,期货公司会 员实行比例限仓,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实行数额限仓。(3)套期保值交易头 寸实行审批制度。

同一客户在不同期货公司会员处开有多个交易编码,各交易编码上所有持仓 头寸的合计数,不得超出一个客户的限仓数额。

交割月前第一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前,各会员、各客户在每个会员处 锡期货合约的投机持仓应当调整为6手的整倍数(遇市场特殊情况无法按期调整 的,可以顺延一天);进入交割月后,锡合约投机持仓应当是2手的整倍数,新 开、平仓也应当是2手的整倍数。

期货公司会员、非期货公司会员和客户的锡期货合约在不同时期的限仓比例 和持仓限额具体规定如下:

合约挂牌至交割月 合约挂牌至交割月 前第二月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				交割月前第一月 交		交割	割月份	
	某一期	限仓比例 (%)	限仓数额(手)		限仓数额 (手)		限仓数额 (手)	
锡	货合约 持仓量	期货公司 会员	非期货公 司会员	客户	非期货公 司会员	客户	非期货公 司会员	客户
	≥6万手	25	2000	2000	600	600	200	200

注:上表中某一期货合约持仓量为双向计算,期货公司会员、非期货公司会员、客户的持仓 限额为单向计算;期货公司会员的持仓限额为基数。

■ 强行平仓

强行平仓是指当会员、客户违规时,交易所对其有关持仓实行平仓的一种强 制措施。

当会员、客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交易所对其持仓实行强行平仓: (1) 会员结算准备金余额小于零,并未能在规定时限内补足的; (2) 持仓量超出其限仓规定的; (3) 相关品种持仓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调整为相应整倍数的; (4) 因违规受到交易所强行平仓处罚的; (5) 根据交易所的紧急措施应当予以强行平仓的;



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办法要点

■ 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申请

锡套期保值交易头寸分为一般月份(指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第二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套期保值交易头寸(以下简称"一般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和临近交割月份(指交割月前第一月和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以下简称"临近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

申请一般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会员或客户,应当填写《上海期货交易所一般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申请(审批)表》,提交交易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并于该套期保值所涉合约交割月前第二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之前提出,逾期交易所不再受理该合约一般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申请。会员或客户可以一次申请多个合约的一般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

申请临近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会员或客户,应当填写《上海期货交易所临近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申请(审批)表》,提交交易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并于该套期保值所涉合约交割月前第三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至交割月前第一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之间提出,逾期交易所不再受理该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申请。

全年各合约月份临近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累计不超过其当年生产能 力、当年生产计划或上一年度该商品经营数量。

■ 套期保值交易

获准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会员或客户,应当在该套期保值所涉合约最后交易 日前第三个交易日收市前,按批准的交易部位和头寸建仓。在规定期限内未建仓 的,视为自动放弃套期保值交易头寸。

锡套期保值交易头寸自交割月份第一交易日起不得重复使用。

锡套期保值持仓临近交割期整倍数调整参照投机持仓整倍数调整方法执行。 获得临近交割月份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会员或客户,进入交割月份后,套期 保值卖方可以用标准仓单作为其所示数量相同的交割月份期货持仓的履约保证, 充抵其持仓对应的交易保证金。

■ 监督和管理

交易所自收到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申请后,在5个交易日内进行审核。

会员或客户需要调整套期保值交易头寸时,应当及时向交易所提出变更申 请。

会员或客户套期保值持仓超过获批(或者设定的额度标准)套期保值交易头寸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第一节交易结束前自行调整;逾期未进行调整或调整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交易所有权采取强行平仓。

在市场发生风险时,为化解市场风险,交易所根据有关规定实施减仓时,按 先投机后套期保值的顺序进行减仓。

套利交易管理办法要点

- 套利交易和投机交易合并为非套期保值交易。非套期保值交易头寸按照《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中各期货合约在不同时期的限仓比例和持仓限额规定执行。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可以通过申请套利交易头寸来扩大其非套期保值交易头寸。
- 锡套利交易头寸分为一般月份(自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第二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套利交易头寸和临近交割月份(交割月前第一月和交割月份)套利交易头寸。

■ 套利交易头寸的申请

需申请套利交易头寸的客户应当向任意一家其开户的期货公司会员申报,由 期货公司会员进行审核后,向交易所办理申报手续;非期货公司会员直接向交易



所办理申报手续。

申请一般月份套利交易头寸,应当填写《上海期货交易所一般月份套利交易 头寸申请(审批)表》,并提交套利交易策略(包括资金来源和规模说明、跨期 套利交易或者跨品种套利交易)等交易所要求的材料。

获批的一般月份套利交易头寸对该申请品种一直有效。

申请临近交割月份套利交易头寸,应当填写《上海期货交易所临近交割月份 套利交易头寸申请(审批)表》,并提交套利交易策略(包括资金来源和规模说 明、跨期套利交易或者跨品种套利交易、建仓和减仓安排、交割意向等)、申请 合约价差偏离情况分析等交易所要求的材料。

临近交割月份套利交易头寸的申请应当在该套利所涉合约交割月前第二月的 第一个交易日至交割月前第一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之间提出,逾期交易所不再受 理该临近交割月份套利交易头寸的申请。

■ 套利交易

同一客户在不同期货公司会员处非套期保值持仓的合计数,不得超过期货合 约在不同时期的限仓比例规定加上该时期对应的套利交易头寸之总和或者持仓限 额规定加上该时期对应的套利交易头寸之总和。

■ 监督和管理

交易所自收到套利交易头寸申请后,在5个交易日内讲行审核。

非期货公司会员或者客户非套期保值持仓超过该期货合约在不同时期的限仓 比例规定加上该时期对应的套利交易头寸之总和或者持仓限额规定加上该时期对 应的套利交易头寸之总和时,应当在下一交易日第一节交易结束前自行调整;逾 期未进行调整或者调整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交易所有权强行平仓。

结算

结算细则要点

- 结算是指根据交易结果和交易所有关规定对会员交易保证金、盈亏、手续 费、交割贷款及其他有关款项进行计算、划拨的业务活动。
- 交易所的结算实行保证金制度、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和风险准备金制度等。
- 交易所只对会员进行结算,期货公司会员对客户进行结算。

■ 日常结算

交易所在各结算银行开设一个专用的结算账户,用于存放会员保证金及相关 款项。会员应当在存管银行开设专用资金帐户,用于存放保证金及相关款项。交 易所与会员之间期货业务资金的往来通过交易所专用结算帐户和会员专用资金帐 户办理。

交易所实行保证金制度。保证金分为结算准备金和交易保证金。结算准备金 是指会员为了交易结算在交易所专用结算帐户中预先准备的资金,是未被合约占 用的保证金。交易保证金是指会员存入交易所专用结算帐户中确保合约履行的资 金,是已被合约占用的保证金。

交易所实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又称逐日盯市), 是指每日交易结束后,交易所按当日结算价结算所有合约的盈亏、交易保证金及 手续费、税金等费用,对应收应付的款项实行净额一次划转,相应增加或减少会 员的结算准备金。



■ 实物交割结算

交割结算的基准价为该期货合约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交割商品计价以交割 结算基准价为基础,再加上不同等级商品质量升贴水以及非基准交割仓库与基准 交割仓库的升贴水。

交易所向买方会员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向卖方会员收取增值税专用发票。 买方会员向买方客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向交易所收取增值税专用发票。卖方 会员向交易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向卖方客户收取增值税专用发票。

卖方会员最迟应当在最后交割日将增值税专用发票交至交易所。

在交割期内,买方会员按规定在14:00之前办妥货款事宜,交易所当日结算时清退其相应的保证金;如在14:00之后办妥的,交易所将在下一交易日结算时清退相应的保证金。

■ 有价证券

经交易所批准,会员可以将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但亏损、费用、税金等款 项均应当以货币资金结清。客户交存有价证券应当委托期货公司会员办理。

有价证券仅限于以下种类: (1)标准仓单; (2)交易所确定的其他有价证券。

有价证券的价值按以下方法计算:以标准仓单充抵保证金的,按该品种最近交割月份期货合约的当日结算价为基准价核算其市值,充抵保证金的金额不高于标准仓单市值的80%。有价证券市值打折以后可以充抵保证金的金额称为折后金额。其他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的基准价由交易所核定。

交易所按照会员在交易所专用结算帐户中的实有货币资金的4倍(配比乘数)确定会员以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的最大配比金额。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风险情况和会员的资信情况调整各会员的配比乘数。

交易所根据会员有价证券折后金额和最大配比金额中较低金额作为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的实际可用金额。

会员在充抵期限内提取有价证券的,应当弥补相应的保证金,方可办理提取 手续、取回交存的有价证券。

保证金制度要点

■ 交易所实行交易保证金制度。锡期货合约的最低交易保证金为合约价值的 5%。

在某一期货合约的交易过程中,当出现下列情况时,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风险调整其交易保证金水平: (1)持仓量达到一定的水平时; (2)临近交割期时; (3)连续数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达到一定水平时; (4)连续出现涨跌停板时; (5)遇国家法定长假时; (6)交易所认为市场风险明显增大时; (7)交易所认为必要的其他情况。

■ 交易所根据某一期货合约上市运行的不同阶段和持仓的不同数量制定不同的 交易保证金收取标准。

锡期货持仓变化时的交易保证金收取标准:

从进入交割月前第三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当持仓 总量(X)达到下列标准时	锡期货交易保证金比例
X ≤ 6 万	5%
6万 <x≤9万< td=""><td>8%</td></x≤9万<>	8%
X>9 万	10%

注: X表示某一月份合约的双边持仓总量,单位: 手。

交易过程中,当某一期货合约持仓量达到某一级持仓总量时,交易所暂不调整交易所保证金收取标准。当日结算时,若某一期货合约持仓量达到某一级持仓总量,则交易所对该合约全部持仓收取与持仓总量相对应的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不足的,应当于下一交易日开市前追加到位。



■ 交易所根据期货合约上市运行的不同阶段(临近交割期)调整交易保证金的 收取标准。

锡期货合约上市运行不同阶段的交易保证金收取标准:

交易时间段	锡期货交易保证金比例
合约挂牌之日起	5%
交割月前第一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	10%
交割月份的第一个交易日起	15%
最后交易日前二个交易日起	20%

- 锡期货合约连续三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达到10%;或连续四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达到12%;或连续五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达到14%时,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单边或双边、同比例或不同比例、部分会员或全部会员提高交易保证金,限制部分会员或全部会员出金,暂停部分会员或全部会员开新仓,调整涨跌停板幅度,限期平仓,强行平仓等措施中的一种或多种措施,但调整后的涨跌停板幅度不超过20%。
- 锡期货连续三天达到同方向涨跌停板的涨跌停板幅度及保证金的调整方式

交易日	涨跌幅度	当日交易时的 保证金比例	当日结算时的 保证金比例
D1	X%	Y%	D2 涨跌停板幅度 +2%
D2	X%+3%	D2 涨跌停板幅度 +2%	D3 涨跌停板幅度 +2%
D3	X%+5%	D3 涨跌停板幅度 +2%	D3 涨跌停板幅度 +2%

注: X%表示锡品种在D1时相对应的涨跌停板幅度

注: Y%表示锡品种在D1时相对应的交易保证金水平

交割

- 实物交割是指期货合约到期时,交易双方通过该期货合约所载商品所有权的 转移,了结到期未平仓合约的过程。
- 在合约最后交易日后,所有未平仓合约的持有者应当以实物交割方式履约。 客户的实物交割应当由会员办理,并以会员名义在交易所进行。
- 不能交付或者接收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客户不允许交割。
- 某一期货合约最后交易日前第三个交易日收盘后,自然人客户该期货合约的 持仓应当为0手。自最后交易日前第二个交易日起,对自然人客户的交割月份持 仓直接由交易所强行平仓。
- 实物交割应当在合约规定的交割期内完成。交割期是指该合约最后交易日后的连续五个工作日。该五个交割日分别称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交割日,第五交割日为最后交割日。

交割流程:

交割日	买方	卖方
第一交割日	买方向交易所提交所需商品的意 向书。内容包括品种、牌号、数量 及指定交割仓库名等。	卖方通过标准仓单管理系统将已 付清仓储费用的有效标准仓单交 交易所。
第二交割日	交易所按照"时间优先、数量取整 向买方分配标准仓单。	、就近配对、统筹安排"的原则,
第三交割日	买方应当在 14:00 前到交易所交付 货款并取得标准仓单。	交易所应当在 16:00 前将货款付给 卖方,如遇特殊情况交易所可以延 长交割货款给付时间。
第四和第五交割日		卖方交增值税专用发票。



锡的交割

交割单位	2吨
交割品级	见《上海期货交易所锡标准合约》
包装	每一交割单位的锡锭必须是同一生产企业生产、同一注册商标、同一质量品级、同一块形、捆重近似的商品组成。注册生产企业自行选定注册产品捆重,但要利于组手,每捆包装采用表面作防锈处理的钢带捆扎(或者坚固程度相当的塑钢带捆扎方式),捆扎应当坚固,同时标有醒目的、不易脱落的商品标志及捆重。到库商品中,遇有包装钢带断裂或严重锈蚀的捆件及散块商品,应当重新组合,用规定的钢带捆扎紧固,方可用于交割。包装费用由货主承担。
必备单证	国产商品:应当提供注册生产企业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书。 进口商品:应当提供产品质量证明书、产地证明书、商检证书、海关进口 关税专用缴款书、海关代征增值税专用缴款书,经交易所审定合格为有效。
溢短	不超过 ±3%
磅差	不超过 ±0.1%
注意事项	在交割期内,如当日 14:00 之前办妥标准仓单、增值税专用发票、货款等交割事宜的,交易所当日即清退其相应的交割部位保证金。如当日 14:00 之后办妥的,交易所将在下一交易日清退交割部位保证金。
交收地点	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见附件 2)。用于锡期货交割的电解锡必须存放在室内库房。

期转现

■ 期转现是指持有方向相反的同一月份合约的会员(客户)协商一致并向交易 所提出申请,获得交易所批准后,分别将各自持有的合约按交易所规定的价格由 交易所代为平仓,同时按双方协议价格进行与期货合约标的物数量相当、品种相 同、方向相同的仓单的交换行为。

期转现的期限	欲进行期转现合约的上市之日起至交割月份最 后交易日前二个交易日(含当日)止
期转现的适用范围	适用于历史持仓,不适用在申请日的新开仓
期转现的交割结算价	买卖双方会员(客户)达成的协议价
期转现买卖双方原持有头寸的处理	由交易所在申请日的 15:00 之前,按申请日前 一交易日交割月份合约的结算价平仓
期转现的交易保证金	按申请日前一交易日交割月份期货合约结算价 计算
期转现的票据交换 (包括货款、仓单)	申请日后一交易日 14:00 前在本交易所内完成
期转现的交割货款	采用内转方式划转

交割费用

- 进行实物交割的双方应当分别向交易所交纳交割手续费。锡期货品种的交割 手续费为2元/吨。
- 商品出入库和在库储存期间发生的费用项目和标准由交易所核定。锡指定交割仓库的收费标准见附件3。

备注:

- 关于交易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细则(根据上期所公告【2012】1号)》。
 - 关于连续交易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连续交易细则》。
 - 关于风险控制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风险控制管理办法》。
 - 关于套期保值交易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办法》。
 - 关于套利交易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套利交易管理办法》。
- 关于结算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结算细则(根据上期所[2013]18号公告修订)》。
 - 关于交割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交割细则》。
 - 关于标准仓单的详细规定,请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标准仓单管理办法》。



■ 附件1、锡期货注册商标、包装要求及升贴水标准

序号	国别	生产企业	产地	注册 日期	商标	品级/规格	升贴水	外形尺寸 (mm)	块重 (kg)	块/捆
		云南锡业				SN99.90A				
1001	中国	股份有限	云南	201503	YT	SN99.90AA	升800 元/吨	420*105*100	25	40
		公司			SN99.95AA	70, 0				
1002	中国	广西华锡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广西 来宾	201503	金海	SN99.90AA	升300 元/吨	475*130*85	25	40
1003	中国	云南乘风 有色金属 股份有限 公司		201503	云亨	SN99.95AA	升300 元/吨	400*105*100	25	40
1004	中国	个旧市凯 盟工贸有 限责任公 司	云南 个旧	201503	云象	SN99.95AA	标准价	420*105*100	25	40

■ 附件2、锡期货指定交割仓库

序号	地区	单位名称	地址
1	广东	广东储备物资管理局八三0处	广州市萝岗区开发大道1330号
2	广东	南储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市禅城区佛罗公路166号
3	上海	上海国储天威仓储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黄渡工业园区星塔路 1289号
4	上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南大路137号
5	江苏	上港物流金属仓储(上海)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钢成路8号
6	江苏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城南路32 – 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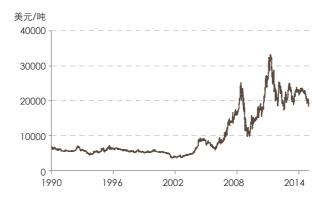
■ 附件3、锡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收费标准

仓储租金	
库房	1.50 元 / 吨 * 天
进库费用	
1、专用线	35 元 / 吨
2、非箱式车辆自送	30 元 / 吨
3、箱式车自送 (包括集装箱车辆)	40 元 / 吨
出库费用	
1、专用线	35 元 / 吨
2、非箱式车辆自提	25 元 / 吨
3、箱式车辆自提 (包括集装箱车辆)	35 元 / 吨
代办车皮申请	5 元 / 吨
代办提运	2元/吨
打包费	40 元 / 吨
过户费	3元/吨

■ 附件4、锡期货指定质量检验机构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检验认证集团检验有限公司
2	上海中储材料检验有限公司
3	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工业品与原材料检测技术中心
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华东质检中心

■ 附件5、锡的价格走势图(1990~2014年LME锡三月合约收盘价走势图)



RISBN/S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电路500号

邮编: 200122

电话: 8621-68400000 传真: 8621-68401198

网址: http://www.shfe.com.cn

